

嘉義市111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計畫

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知能-認識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

一、依據：嘉義市政府111年2月9日府教特字第11115021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加強本市國中小教師認識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制定之緣由與精神，探究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制定之內容，增進特教相關法規之專業知能，以維護身心障礙學生之權利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精忠國民小學

五、研習日期：111年3月2日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精忠國小四樓階梯教室。

七、研習時數：三小時。

八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小教職員。

九、預計場次人數：本市教師以70人為限，以報名先後順序及資格審核為錄用之依據。

十、授課講師：林雅慧老師。

十一、課程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	備註
13：20—13：30	報 到	特教組	
13：30—13：40	開幕式	精忠國小 楊勛凱校長	
13：40—15：10	認識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(CRPD)	林雅慧老師	
15：10—15：20	休息時間		
15：20—16：10	認識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(CRPD)	林雅慧老師	
16：10—16：20	綜合座談	精忠國小 楊勛凱校長	
16：20	賦 歸		

十二、全程參與本研習之教師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證明。